伦理系统账号申请

本人（姓名），就读北京大学（二级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姓名），作为项目负责人申请（年度）年（基金名称，例如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需开通伦理系统账号。该事由经过导师和学院批准，本人将遵守相关法律规定，依从伦理委员会管理制度开展负责任的科研活动。本人承诺：本人在校期间将按照相关项目管理规定向北京大学生物医学伦理委员会提交跟踪审查报告，直至结题。课题完成后，向伦理委员会主动提出注销账号，避免因个人原因影响导师团队的伦理审查申请。

（说明：原则上，医学部和校本部的博士研究生在北京大学生物医学伦理委员会提交伦理审查申请；各附属医院的博士研究生请向各自所在的临床医院伦理委员会提交伦理审查申请，不需在此系统申请账号。）

 申请人：

 申请日期：

 导师（签名）：

 学院（盖章）：